

臺北市114學年度國民小學體育績優生（重點運動項目）甄選入學 招生簡章

學校資料		校名	臺北市大同國小	聯絡電話	(02)2596-5407#333
學校代碼		校址	臺北市大同區大龍街51號	傳真號碼	(02)2585-0281
3 6 3 6 0 6	招生網頁	https://web.ttps.tp.edu.tw/nss/p/index		郵遞區號	10375
招生目標		提供多元化入學管道，銜接、培養運動績優學生，招收具游泳專長之學生。			
甄選條件	一、運動成績符合「臺北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」之規定。 二、設籍臺北市者。			招生種類	招生名額
				男生	女生
				游泳	2
		合計 2			
甄選方式	測驗種類	游泳			
	測驗時間	114年5月14日(星期三)上午8時			
	測驗地點	臺北市大同運動中心游泳池			
	測驗項目及計分方式(含各項目及其配分)	1. 50公尺自由式(50分) 2. 一分鐘仰臥起坐(40分) 3. 專項口試(10分)			
	錄取方式	1. 各測驗種類依總成績高低依序錄取，未達最低錄取標準70分(含)者，不予錄取。 2. 成績比序：如總成績相同時，參酌術科測驗項目比序高低順序錄取，不列備取。			
報名手續			游泳		
			成績比序	1.2.3	
一、填寫報名表至本校體育組現場報名。 二、學歷證件：在學證明。 三、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影本（正本驗畢後歸還）。 四、參賽成績證明影本（正本驗畢後歸還）。 五、家長同意書（附件一）。 六、健康聲明切結書（附件二）。					

備註

- 一、入學年級：國小五年級。
- 二、招生時程
- (一) 報名時間：114年5月7日（星期三）至5月9日（星期五）每日上午9時至12時及下午1時至4時。
- (二) 測驗時間：114年5月14日（星期三）上午8時準時測驗。
- (三) 放榜時間：114年5月15日（星期四）下午5時前公告於本校網站。
- (四) 成績複查：114年5月16日（星期五）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- (五) 報到時間：114年5月21日（星期三）至5月23日（星期五）每日上午9時至12時，請於報到時繳交報到同意書(附件四)。
- 六、術科測驗總分為100分，各檢測項目「成績對照表」或「評量尺標」請參考附件三。
- 七、患有氣喘、心臟血管疾病、癲癇症或重大疾病等不適運動訓練者，不宜參加本校體育績優學生甄選。
- 八、甄選錄取之學生必須加入專長種類之校隊接受訓練，如不願接受訓練及參加比賽者，應由學校依規定輔導轉回原學區學校或額滿改分發學校（均依局頒常態編班相關規定辦理），不得異議。
- 九、凡經甄選錄取並完成報到手續之學生，不得參加本市其他學校所辦之體育績優學生甄選，如經查屬實，將取消後項考試之錄取資格。
- 十、測驗當天，如遇天候或不可抗力因素，招生學校得以變更測驗場地及測驗項目。

附件一

家長同意書

敝子弟_____，經公開甄選錄取為臺北市大同區大同國民小學之體育績優生（體育班 重點運動項目）。

茲同意在學期間願意遵守學校規範及代表隊訓練規定。

入學後如不願接受訓練、參加比賽或違反學校相關規範者，國民小學學生非依學區就讀者，除原分發學校額滿應就讀改分發學校外，應返回原分發學校就讀。

謹此

學生簽名：

父母（或監護人）簽章：

中華民國 114 年 月 日

附件二

健康聲明切結書

考生 _____ (身分證統一編號：_____) 參加

臺北市大同區大同國民小學114學年度國民小學體育績優生

(體育班 重點運動項目) 甄選入學招生，確定無患有氣喘、心臟血管疾病、癲癇症或重大疾病等不適運動訓練之情形。倘患有痼疾不適宜訓練時，願意辦理轉學，絕無異議。

謹此

學生簽名：

父母（或監護人）簽章：

中華民國 114 年 月 日

附件三

成績給分對照表

游泳測驗項目	內容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50公尺自由式 (50分)	<p>說明：此測驗項目總得分50分，再依配分比例轉換為該項目實際得分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50公尺自由式（男生）成績對照表</p> <table border="1"> <thead> <tr> <th>秒數</th><th>31</th><th>32</th><th>33</th><th>34</th><th>35</th><th>36</th><th>37</th><th>38</th><th>39</th><th>40</th><th>41</th><th>42</th>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 <th>得分</th><td>50</td><td>47</td><td>44</td><td>41</td><td>38</td><td>35</td><td>32</td><td>29</td><td>26</td><td>23</td><td>20</td><td>17</td></tr> </tbody> </table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50公尺自由式（女生）成績對照表</p> <table border="1"> <thead> <tr> <th>秒數</th><th>33</th><th>34</th><th>35</th><th>36</th><th>37</th><th>38</th><th>39</th><th>40</th><th>41</th><th>42</th><th>43</th><th>44</th>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 <th>得分</th><td>50</td><td>47</td><td>44</td><td>41</td><td>38</td><td>35</td><td>32</td><td>29</td><td>26</td><td>23</td><td>20</td><td>17</td></tr> </tbody> </table>	秒數	31	32	33	34	35	36	37	38	39	40	41	42	得分	50	47	44	41	38	35	32	29	26	23	20	17	秒數	33	34	35	36	37	38	39	40	41	42	43	44	得分	50	47	44	41	38	35	32	29	26	23	20	17
秒數	31	32	33	34	35	36	37	38	39	40	41	42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得分	50	47	44	41	38	35	32	29	26	23	20	17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秒數	33	34	35	36	37	38	39	40	41	42	43	44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得分	50	47	44	41	38	35	32	29	26	23	20	17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1分鐘仰臥起坐 (40分)	<p>說明：參酌教育部體適能常模百分比訂定，得分40分再依配分比例轉換為該項目實際得分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1分鐘屈膝仰臥起坐(男生10歲)</p> <table border="1"> <thead> <tr> <th>次數</th><th>39</th><th>37</th><th>35</th><th>33</th><th>31</th><th>30</th><th>29</th><th>27</th><th>26</th><th>25-1</th>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 <th>得分</th><td>40</td><td>38</td><td>36</td><td>34</td><td>32</td><td>30</td><td>28</td><td>26</td><td>24</td><td>22</td></tr> </tbody> </table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1分鐘屈膝仰臥起坐(女生10歲)</p> <table border="1"> <thead> <tr> <th>次數</th><th>36</th><th>33</th><th>31</th><th>30</th><th>28</th><th>27</th><th>26</th><th>25</th><th>24</th><th>23-1</th>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 <th>得分</th><td>40</td><td>38</td><td>36</td><td>34</td><td>32</td><td>30</td><td>28</td><td>26</td><td>24</td><td>22</td></tr> </tbody> </table>	次數	39	37	35	33	31	30	29	27	26	25-1	得分	40	38	36	34	32	30	28	26	24	22	次數	36	33	31	30	28	27	26	25	24	23-1	得分	40	38	36	34	32	30	28	26	24	22								
次數	39	37	35	33	31	30	29	27	26	25-1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得分	40	38	36	34	32	30	28	26	24	22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次數	36	33	31	30	28	27	26	25	24	23-1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得分	40	38	36	34	32	30	28	26	24	22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專項口試 (10分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時間以 10 分鐘為原則。 內容以專長運動相關知識為主。 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
附件四

報到同意書

敝子弟_____，參加臺北市大同區大同國民
小學體育績優生甄選，經甄選通過錄取為本校114學年度(□體
育班■重點運動項目)學生，並確定報到就讀。

凡經甄選錄取並完成報到手續之學生，不得參加本市其
他學校所辦之體育績優學生甄選，如經查屬實，將取消後項
考試之錄取資格。

謹此

學生簽名：

父母（或監護人）簽章：

中華民國 114 年 月 日